

养老服务领域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 时限	公开 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 事项	二级 事项						全 社会	特定 群体	主动 公开	依申请 公开	区级	乡镇 级
1	业务 办理	老年 人补 贴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老年人补贴名称 ●各项老年人补贴依据 ●各项老年人补贴对象 ●各项老年人补贴内容和标准 ●各项老年人补贴方式 ●补贴申请材料清单及格式 ●办理流程 ●办理部门 ●办理时限 ●办理时间、地点 ●咨询电话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 ●《财政部 民政部 全国老龄办关于建立健全经济困难的高龄 失能等老年人补贴制度的通知》 ●《重庆市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》 ●《重庆市民政局 重庆市残疾人联合会 重庆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〈重庆市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实施办法〉〈重庆市贫困残疾人生活补贴实施办法〉〈重庆市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 ●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711 号) 	制定或获取补贴政策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	重 庆 市 黔 江 区 民 政 局、 水 田 乡 人 民 政 府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政府网站 □两微一端 □广播电视 □公开查阅点 □便民服务站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□政府公报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纸质媒体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■入户/现场 □其他 	√		√		√	√
2		对养 老服 务收 费项 目及 标准 进行 监督 管理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监督项目及标准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 ●《重庆市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》 ●《重庆市养老机构管理办法》 ●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711 号) 	检查结果做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	重 庆 市 黔 江 区 民 政 局、 水 田 乡 人 民 政 府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政府网站 □两微一端 □广播电视 □公开查阅点 □便民服务站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□精准推送 □政府公报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纸质媒体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入户/现场 □其他 	√		√		√	√